

债券简称：PR 来工投

债券代码：127042.SH

债券简称：14 来宾工投债

债券代码：1480572.IB

2014 年广西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XIANGCAI SECURITIES CO.,LTD

（住所：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层）

2021 年 8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2014 年广西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宾工投”或“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编制。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湘财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广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广西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蓝柳杨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日期：2007 年 10 月 31 日

注册资本：89,865.37 万元

住所：来宾市兴宾区翠屏路 399 号来宾市创业金融服务中心 6#写字楼第 13 层、第 14 层

信息披露负责人：雷志国

联系人：郑连

联系地址：来宾市兴宾区翠屏路 399 号来宾市创业金融服务中心 6#写字楼第 13 层、第 14 层

联系电话：0772-4858051

邮政编码：5461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300667031972R

经营范围：对来宾市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及交通、水城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开发经营；筹集政府工业项目建设资金；经授权国有资产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工程施工；对外投资；旅游及文化开发；国内贸易（国家专控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14 年广西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PR 来工投”或“14 来宾工投债”。

（3）债券代码：127042.SH 或 1480572.IB。

（4）发行主体：广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广西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并附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6）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7) 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97%。

(8)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利息随当年度应偿还的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9)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26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 的比例偿还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重大事项提示

广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湘财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现将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1、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 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前，发行人暂任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为梁恒斌先生，因股东正式委任新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原因，自 2021 年 7 月 16 日起，梁恒斌先生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继续担任总经理。

(2) 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根据工作需要，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来宾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派蓝柳杨先生任广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时间自 2021 年 7 月 16 日起至新任董事长到任为止，符合发行人章程规定。2021 年 7 月 23 日，发行人已完成高级管理人员工商备案和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

蓝柳杨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蓝柳杨先生，男，1974 年 5 月出生，壮族，广西来宾人，中共党员。蓝柳杨先生历任广西忻城县果遂乡人民政府水利干事、办公室秘书，广西忻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广西忻城县委办公室秘书、办公室副主任，广西忻城县红渡镇党委副书记、人民政府镇长，广西忻城县红渡镇党委书记，广西来宾市拥军优属

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广西来宾市民政局办公室主任，广西来宾市民政局办公室主任、法制科科长、计财科科长，广西来宾市信访局副局长，广西象州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副县长，广西来宾中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广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广西来宾中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三）人事变动批准情况

依据发行人控股股东来宾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来宾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指定来宾产投集团、来宾工投公司法定代表人和履行董事长义务人选的通知》（来国资干[2021]9 号文），蓝柳杨先生履行广西来宾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义务，时间自 2021 年 7 月 16 日起至新任董事长到任为止。

四、影响分析

发行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生产经营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已就上述事项进行公告，湘财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湘财证券将继续关注发行人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及发行人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的规定和约定，履行相应的受托管理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4 年广西来宾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4 日

